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并认购人才基金有限合伙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或“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国科众创创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众创”）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展开合作，寻找符合公司战略布局的潜在项目，匹配与公司孵化发展方向一致的优质标的。

国科众创已与浙江永禧永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玉环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守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他投资者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共同签署了《玉环市永禧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认购玉环市永禧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人才基金”）有限合伙份额。该人才基金由浙江永禧永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1 亿元，其中国科众创以货币方式认购 1000 万元有限合伙份额，占人才基金总规模的 10%。

公司于今日收到通知，该人才基金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完成基金业协会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

二、对外投资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业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合作的专业投资机构概况

- 1、名称：浙江永禧永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5MA28T1279L
- 3、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绿地运河商务中心 5 幢 1609 室
-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5、成立日期：2017-05-17
- 6、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 7、法定代表人：刘勇
- 8、经营范围：投资管理。
- 9、基金管理人备案情况：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管理人备案，管理人编号：

P1064464

10、股东信息：浙江永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持股

四、本次认购的人才基金基本情况

- 1、名称：玉环市永禧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注册地址：浙江省玉环市玉城街道广陵路 130 号
- 3、基金规模：1 亿元
- 4、基金期限：5+2+3 年（5 年投资期+2 年退出期+自动延长 3 年期限）
- 5、基金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永禧永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6、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
- 7、基金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 8、基金投资人信息：

合伙人类型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普通合伙人	浙江永禧永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
有限合伙人	玉环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玉环市财政局100%控股)	3,000.00	30.00%
	国科众合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守正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00.00	10.00%
	沈丽华	4,000.00	40.00%
	王月红	900.00	9.00%
合计		10,000.00	100.00%

9、投资领域：投资于高层次人才创业企业与科技型创新企业

10、私募基金备案情况：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备案编码：SNP908

五、本次签署的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1、投资限制：不得投资于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除外）；不得将基金资金用于拆借、贷款抵押融资、对外担保等法律、法规禁止的行为

2、管理费：按基金实缴规模的 2%/年计提

3、收益分配顺序：

(1)分配全体合伙人的本金：按合伙人实缴出资额的对应比例分配各合伙人的本金，直至各合伙人累计获得的分配总额达到其累计实缴出资额；（以下简称“第一轮分配”）

(2)分配合伙人的门槛收益：如经过上述分配后仍有可分配收益的，则继续向所有合伙人分配，直至各合伙人获得的分配收益总额达到以其在第一轮分配中每次获得返还的本金为基数，从该笔本金实缴出资到账起至返还之日止，按 7%的年化投资收益率（单利）计算的金额之和（若年化投资收益率未达到 7%，则按实际计算分配收益）；（以下简称“第二轮分配”）

(3)分配超额收益：经过上述第一轮、第二轮分配后仍有可分配的收益，为超额收益。超额收益的 20%分配给执行事务合伙人作为超额业绩分成；超额收益的 80%由全体出资人按实缴出资比例分配。其中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超额收益分配所得全部让渡奖励给其他出资人。

4、退出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国内外 IPO、管理层回购、并购重组、股权转让等

六、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 本次投资的目的

本次与专业机构合作对外投资设立人才基金，符合公司“两控多参”整体经营战略规划，旨在通过借助专业机构在标的项目筛选过程中的专业判断，提高投资决策效率，通过布局高层次人才创新与科技型创新企业，对公司在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及前沿创新技术的研究，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二) 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同时拟投资项目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有利于推进相关孵化项目的投资与落地，不影响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公司当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的人才基金投资过程中将受政策、税收、经济周期、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决策失误、投资失败及亏损风险、内部管理风险等。

七、其它说明及承诺

1、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暂不存在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的情况。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基金份额认购，无其他在基金任职的安排。

3、公司承诺在本次投资设立人才基金事项中与基金管理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协议。

4、针对本次投资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公司将督促基金管理人时刻关注政策变化、市场情况，寻找优质项目，加强投后管理和风险控制，努力降低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

5、公司将及时了解人才基金的设立及管理运作情况，密切关注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并将在上述事项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八、备查文件

1、玉环市永禧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2、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